

中共铜陵市委文件

铜发〔2018〕41号



中共铜陵市委 铜陵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 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

(2018年12月19日)

为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，全面推进科教强市和人才强市建设，办好公平优质的教育，根据《中共安徽省委、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任务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，形成优秀人才争相从教，教师人人尽展其才、好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。

经过5年左右努力，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制度基本完善，教师培养体系更加健全，职业发展通道更加畅通，事权人权财权相统一的管理体制普遍建立，教师待遇提升保障机制更加完善，教师职业吸引力明显增强，教师队伍规模、结构和素质能力满足各级各类教育发展需要。

到2035年，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、卓越教师和教育家型教师，教师综合素质、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，教师主动适应信息化、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能力显著提升。教师管理体制机制科学高效，实现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尊师重教蔚然成风，广大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、事业上有成就感、社会上有荣誉感，教师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。

二、以德为先，全面提升新时代教师思想政治素质

(一) 全面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工作。认真落实《关于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》(中组发〔2016〕17号)，